

#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之独立意见

本人作为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变更对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核算方法

1、公司现持有中信股份 5.00%的股份，且在中信股份派有董事会成员，对其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

2、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自 2018 年 3 月 29 日起，对中信股份的会计核算方法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更为长期股权投资、并采用权益法是合理和适当的；

3、本次变更会计核算方法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包季鸣、李柯玲、邱 媛\_

二〇一八年四月九日